

ICS 点击此处添加 ICS 号

点击此处添加中国标准文献分类号

DB

玉溪市地方标准

DB XX/ XXXXX—XXXX

玉溪市除虫菊栽培综合标准

第 6 部分 除虫菊制种技术规程

点击此处添加标准英文译名

点击此处添加与国际标准一致性程度的标识

(送审稿)

XXXX—XX—XX 发布

XXXX—XX—XX 实施

玉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

目 次

前言III

1 范围1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

3 术语和定义 1

4 制种田要求 1

5 栽培要求 1

6 鉴定、去杂 2

7 采收和保存 2

8 建立档案 3

前 言

《玉溪市除虫菊栽培综合标准》分为六个部分

- 第1部分：除虫菊露地育苗技术
- 第2部分：除虫菊漂浮育苗技术
- 第3部分：除虫菊托盘育苗技术
- 第4部分：除虫菊栽培技术
- 第5部分：除虫菊干花
- 第6部分：除虫菊制种技术

本部分为《玉溪市除虫菊栽培综合标准》的第6部分。

本文件按照GB/T 1.1-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文件由玉溪市农业科学院提出。

本文件由玉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并归口。

本文件起草单位：玉溪市农业科学院、云南南宝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。

本文件起草人：马文彬、邓思、蒋其军、刘科新、肖倩、瞿观、杨云斌、乔春玲、字变仙、任玉琼、倪文匡、公孙江明、郭世明、罗斌、金红云、卢芯彤、左丽娟、蔡述江、朱自芬、沐婵、李旻阳。

玉溪市除虫菊栽培综合标准 第6部分 除虫菊制种技术

1 范围

本文件规定了除虫菊制种过程中涉及的术语和定义、制种地要求、栽培要求、鉴定和去杂、收获和保存、建立档案等相关内容。

本文件适用于玉溪市除虫菊制种技术要求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3543 农作物种子检验规程

DB 5304/T 078.4 玉溪市除虫菊栽培综合标准 第4部分：除虫菊栽培技术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 原种

品种育成单位通过原种生产程序繁殖出的纯度较高、质量较好，并能进一步代繁良种的种子。

3.2 良种

由原种在严格隔离保护措施下繁殖的、质量达到良种标准的种子。

3.3 隔离区

除虫菊花粉源距除虫菊制种田时间或空间距离。

4 制种田要求

制种田选择海拔1700m~1900m之间，土壤pH值6.5~7.0，水利条件好，与其它除虫菊花粉源水平距离不低于300m或山体、堤坝自然隔离距离不低于150m。其它应符合DB 5304/T 078.4 玉溪市除虫菊栽培综合标准 第4部分：除虫菊栽培技术第4章的要求。

5 栽培要求

5.1 原则

采用原种繁育种子。

5.2 育苗

采用漂浮育苗或托盘育苗，每孔留苗1苗。

5.3 栽培管理

移栽时间在9月25日~10月10日之间，按株行距40cm×50cm种植，每丛种植1苗。其它栽培管理按DB 5304/T 078.4 玉溪市除虫菊栽培综合标准 第4部分：除虫菊栽培技术第5、6、7章的要求执行。

5.4 病虫害防治

移栽后浇定根水时，使用10亿CFU/克生防枯草芽孢杆菌，每次每亩用量为500克，间隔1个月使用1次，除虫菊生长期使用2~3次，达到预防病害效果。

蕾苔期至花期使用生物农药1.5%除虫菊素水乳剂防治蓟马1~2次，间隔7~10天使用1次，每次每亩用量为100~200毫升。

6 鉴定、去杂

按品种典型性状进行单株评定和选留，淘汰杂株、变异株、病株和劣株。去杂重点在蕾苔期、初花期、开花期三个时期进行，每时期进行数次去杂，保留性状典型一致的单株。

6.1 蕾苔期去杂

根据植株的株高、株型等性状去杂。

6.2 初花期去杂

根据植株的株高、株型、花期等性状去杂。

6.3 开花期去杂

根据植株的株高、株型、花期、花盘和舌状花等性状去杂。

7 采收和保存

7.1 采收

在除虫菊头状花下方约1cm的花枝枯萎时，进行种子采收，采用打谷机一次性采收。

7.2 分选

采收后连同花头一并晒干，碾压，再用风力分选机将种子和花头分开，调节风力大小对种子进一步精选，按照种子级别分表装袋编号。

7.3 保存

种子使用密封袋包装，并置于20℃温度下保存。

8 建立档案

建立除虫菊制种生产档案，包括：基地情况、气象情况、田间管理情况、田间检验情况、室内质量检验情况、收获、储藏等，生产档案至少保存2年以上。
